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1-003
 债券代码:112227 债券简称:H4利源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14日9: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1日以电话通讯、书面报告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由吴晋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3名,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6名,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聘任陈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陈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2021年1月14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陈阳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于海斌先生、高翔先生、陈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2021年1月14日起生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于海斌先生、高翔先生、陈维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郑嘉先生、钟伟先生和代有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郑嘉先生、钟伟先生和代有田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郑嘉先生、钟伟先生和代有田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并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此议案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郑嘉先生、钟伟先生和代有田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拟于2021年2月1日下午2:30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会议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附件:
 陈阳先生简历:
 陈阳,1979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原总装二部团职业务处长、高级工程师,从军17年,多次立功受奖。部队转业后创建北京诺铂科技有限公司,中航北方(辽宁)特种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各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航天配套设备、纳米复合型功能材料、5G智能网联无人驾驶系统等。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陈阳先生持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份,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于海斌先生简历:
 于海斌,男,1981年生,中共党员,吉林大学法学博士,曾于吉林大学经济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先后留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美国威斯康辛大学。历任长春理工大学学系主任,知识产权中心主任;高等教育出版社法律事务部“人员互聘”“双千计划”专员;吉林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吉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研究会理事;现任吉林省智胜道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实务专家。
 于海斌先生持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份,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翔先生简历:
 高翔,男,1978年8月出生,先后参与创建山东维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瑞霖祥(大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
 高翔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维先生简历:
 陈维,男,1986年10月生,美国本特利大学,市场营销与分析专业,研究生学历。先后担任Computare、Datamax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的市场部负责人,公司市值累计近百亿人民币。回国后,参与创立维固科技等多家高新技术企业,担任高管及监事职务,并多次获得政府奖励和专项补助。
 陈维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简历:
 郑嘉,男,1983年9月生,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曾留学英国伦敦国王学院,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历任英国《伦敦时报》专栏作家,《英国教育与生活》主编,新加坡建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英国港华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港华国际(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吉林省正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简历:
 代有田,男,汉族,1976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曾任中国电建集团水电七局第一分局设备副科长,香港德昌电机集团项目高级工程师,深圳市华旭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产品部经理,成都冠林微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市兴名源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海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简历:
 代有田,男,汉族,1976年10月出生,西电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于电子工业部4503厂、深圳天地集团、UT斯达康。现任职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代有田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简历:
 代有田,男,汉族,1965年8月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于电子工业部4503厂、深圳天地集团、UT斯达康。现任职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代有田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1-004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金沙大道1777号南昌航空工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股)	出席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股份(股)
1	4	100,566,737	0
2	0	0	0
3	0	0	31,62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由董事长舒友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舒祥师、余春春、俞铁成、邹英、潘敏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赵刚、刘崇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刘蕾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1-004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报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根据《告知函》要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并按照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同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请做好成都三泰控股集

一、《关于更换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此议案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更换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和《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7)。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01 证券简称:*ST利源 公告编号:2021-005
 债券代码:112227 债券简称:H4利源债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 董事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情况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建新先生、董事兼总经理姚恩东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赵子琪女士、副总经理于海斌先生和汪再兴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建新先生、姚恩东先生、赵子琪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所有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汪再兴先生和汪再兴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汪再兴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汪再兴先生不再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建新先生、姚恩东先生、赵子琪女士、汪再兴先生、汪再兴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员的辞职职务中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新任董事前,上述董事将继续履行公司非独立董事职责。辞职报告在董事职务生效前,不影响其在职期间的工作,不会影响公司非独立董事履行职责。上述人员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补选董事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陈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聘任陈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陈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2021年1月14日起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聘任于海斌先生、高翔先生、陈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自2021年1月14日起生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3、《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郑嘉先生、钟伟先生和代有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郑嘉先生、钟伟先生和代有田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并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此议案须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辽源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裁定确定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具体详见《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公司已经顺利完成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以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为公司恢复并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付出更大努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上市公司安全、稳健、高效运营,为维护股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出更大贡献!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5日

附件:
 陈阳先生简历:
 陈阳,1979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原总装二部团职业务处长、高级工程师,从军17年,多次立功受奖。部队转业后创建北京诺铂科技有限公司,中航北方(辽宁)特种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各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航天配套设备、纳米复合型功能材料、5G智能网联无人驾驶系统等。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陈阳先生持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份,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于海斌先生简历:
 于海斌,男,1981年生,中共党员,吉林大学法学博士,曾于吉林大学经济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先后留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美国威斯康辛大学。历任长春理工大学学系主任,知识产权中心主任;高等教育出版社法律事务部“人员互聘”“双千计划”专员;吉林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吉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研究会理事;现任吉林省智胜道和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实务专家。
 于海斌先生持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份,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翔先生简历:
 高翔,男,1978年8月出生,先后参与创建山东维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嘉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瑞霖祥(大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
 高翔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维先生简历:
 陈维,男,1986年10月生,美国本特利大学,市场营销与分析专业,研究生学历。先后担任Computare、Datamax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的市场部负责人,公司市值累计近百亿人民币。回国后,参与创立维固科技等多家高新技术企业,担任高管及监事职务,并多次获得政府奖励和专项补助。
 陈维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代有田先生简历:
 代有田,男,汉族,1965年8月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于电子工业部4503厂、深圳天地集团、UT斯达康。现任职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代有田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伟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代有田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嘉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提